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11月2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徐梦琳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一致。

特此公告。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1月28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徐梦琳女士，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3 月，就职于无锡德恒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审计专员；2016 年 4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内控专员。